

##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美科技”或“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公司股东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泰”）、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恒”）、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瑞”）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7,671,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2018年12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出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此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2,784,96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9999%，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至5%以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股东在减持数量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截止2019年5月6日收市，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公司于2019年5月6日收到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2018年12月13日至2019年5月6日期间，达晨创泰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1,808,9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70%；达晨创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1,490,03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8%；

达晨创瑞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 536,5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三家股东通过集中竞价共计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3,835,430 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835,43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上述股东均未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达晨创泰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13日	32.25	362,500	0.14%
		2018年12月14日	30.95	390,000	0.15%
		2018年12月21日	29.45	636,400	0.25%
		2019年5月6日	32.59	420,000	0.16%
<b>小计</b>				<b>1,808,900</b>	<b>0.70%</b>
达晨创恒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13日	32.07	223,700	0.09%
		2018年12月14日	30.93	200,000	0.08%
		2018年12月17日	30.88	11,300	0.00%
		2018年12月21日	29.28	616,530	0.24%
		2018年5月6日	32.79	438,500	0.17%
<b>小计</b>				<b>1,490,030</b>	<b>0.58%</b>
达晨创瑞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21日	29.41	116,500	0.05%
		2019年5月6日	31.53	420,000	0.16%
<b>小计</b>				<b>536,500</b>	<b>0.21%</b>
<b>合计</b>	/			<b>3,835,430</b>	<b>1.48%</b>

###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达晨创泰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42,220	2.01%	3,333,320	1.29%
达晨创恒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37,393	1.97%	3,547,363	1.37%
达晨创瑞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92,850	1.48%	3,256,350	1.26%
<b>合计</b>	/	<b>13,972,463</b>	<b>5.46%</b>	<b>10,137,033</b>	<b>3.92%</b>

注：公司 2018 年 12 月 28 日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股本增加 2,770,000 股，因此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比例计算依据公司总股本为 255,700,000 股，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比例计算依据公司总股本为 258,470,000 股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以及洁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达晨创泰、达晨创恒和达晨创瑞所做出的相关承诺。

2、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4、截止 2019 年 5 月 6 日收市止，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持有公司股份依次为 3,333,320 股、3,547,363 股、3,256,350 股，合计 10,137,033 股，占公司总股本依次为 1.29%、1.37%、1.26%，合计 3.92%。

5、公司将持续关注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出具的《关于洁美科技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8 日